

98學年度四技二專考招作業架構圖

1.技優入學管道說明：

保送：認可之國際技能競賽獲得優勝者與全國技能競賽及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能競賽獲得前三名者，依序按等第分發。

甄審：認可之競賽獲獎者或持乙級以上技術士證書，可選兩志願並需參加各校之指定項目甄審。

※符合上述資格者可以同時報名，若均獲錄取，放榜後僅能擇一報到。

2.甄試入學管道說明：

(1)符合「學校推薦」資格者僅能選填單一志願，限應屆高職或綜高專門學程學生。

(2)符合「個人申請」資格者至多選填五志願，應屆或非應屆高職、綜高及一般高中學生均可報考。

(3)競賽獲獎或持丙級以上技術士證書者可加分。※符合上述資格者可同時報名，獲錄取時，依報名時選填志願順序進行統一分發。

3.甄試入學測驗說明：

考科為國、英、數、專業與實習

(一)及專業與實習(二)，共計五科

(1)國、英、數三科僅作為能力檢定之用，只有通過與不通過兩種檢定結果，各校系組可自定各科採計後標(該科考試第25百分位數之考生成績)，均後標(該科考試第35百分位數之考生成績)或不採計等三種篩選門檻。

(3)專業與實習(一)及專業與實習(二)兩科，為兼顧實務與理論之書面測驗，各校系組可自定1至3倍權重。各類群之考試科目與統一入學測驗之專業科目相同。

4.分發入學管道說明：

以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換算之總成績進行排序與分發。

5.統一入學測驗說明：

考試科目為國、英、數、專業科目一及專業科目二計五科，配分比重為1:1:1:1:2:2。

月份
前一年的十月中旬
一月下旬
二月中下旬
三月上旬
三月中旬
四月上旬
四月下旬

